

高空作业安全规程(修订版)

一、总则

(一) 目的

为确保高空作业人员生命安全，防范高处坠落、物体打击等安全事故，规范各类高空作业全流程安全管理行为，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标准，特制定本规程。

(二) 适用范围

本规程适用于在坠落高度基准面 2m 及以上，有可能坠落的高处开展的全部作业活动，包含建筑施工、设备安装、检维修、电力检修、通信架设、设施拆除等场景。本规程覆盖作业审批、人员管理、作业准备、现场实施、完工闭环、应急处置、监督检查全流程管理。

(三) 引用标准

1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
2. GB/T 3608-2008 《高处作业分级》
3. GB 6095-2009 《安全带》
4. GB 5725-2009 《安全网》
5. JGJ 80-2016 《建筑施工高处作业安全技术规范》

（四）分级管理原则

按照 GB/T 3608-2008 将高处作业分为四级：

- I 级高处作业：2m～5m；
 - II 级高处作业：5m～15m；
 - III 级高处作业：15m～30m；
 - IV 级高处作业：30m 以上。
- II 级及以上高处作业必须办理高处作业票；
- III、IV 级高处作业应编制专项作业方案，开展专项风险辨识。

二、高空作业人员要求

（一）身体条件

1. 高空作业人员必须年满 18 周岁，身体健康，无高血压、心脏病、癫痫病、眩晕症、恐高症及其他妨碍高处作业的疾病、生理缺陷。
2. 作业人员每年至少开展一次职业健康体检，体检不合格人员严禁从事高空作业。体检报告归档留存，保存期限不少于 3 年。
3. 酒后、服药后反应迟钝、身体不适人员，禁止参与高空作业。

（二）培训与资质

1. 所有高空作业人员上岗前必须完成高空作业专项安全培训，培训内容：安全基础知识、操作规程、风险辨识、防护装备使用、应急救援；**培训学时不得少于 16 学时。**
2. 培训完成后开展理论 + 实操考核，考核合格方可上岗；高处作业特种作业人员，应当取得国家规定特种作业操作证，证书有效期**3 年**，到期前完成复审。
3. 使用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设备、新材料开展高空作业，必须组织专项安全技术交底和培训，考核合格后方可作业。

（三）行为规范

1. 作业人员严格执行本规程及现场安全管理规定，服从现场指挥，严禁擅自离岗、串岗，严禁酒后上岗。
2. 作业前充分掌握作业内容、作业环境、风险点，熟知应急处置流程。
3. 作业过程集中注意力，严禁嬉戏打闹、吸烟、进食及其他与作业无关行为。

三、高空作业前的准备

（一）作业方案及作业票审批

1. II 级及以上高空作业应当办理**高处作业票**；III、IV 级高处作业、复杂环境安装 / 拆除作业，编制专项作业方案，方案包含作业内容、作业步骤、风险辨识、安全防护措施、应急处置预案。
2. 专项作业方案由单位技术负责人组织编制，经技术负责人、项目安全负责人（**监理项目需总监理工程师**）审批后方可实施。
3. 作业票有效期不得超过 72 小时；作业条件发生变化，应当重新办理作业票。

（二）现场勘察与风险辨识

1. 作业负责人组织作业、安全管理人员开展现场勘察，核查作业场地、气象条件、周边环境。勘察要点包含地面基础承载力、障碍物、架空带电线路电压等级及安全距离、易燃易爆危险源。
2. 临近高压架空线路作业，必须严格遵守安全距离要求，无法保证安全距离应当停电或者设置绝缘隔离防护。
3. 根据勘察结果完成风险辨识评估，落实对应的风险防控措施。

（三）设备与工具检查

1. 脚手架、吊篮、升降平台、安全带、安全网等设备机具，应当具备产品合格证，符合国家强制标准。
2. 作业前完成全方面检查：结构完好性、连接部位牢固度、安全保护装置灵敏有效性、工具无变形破损。安全带应当按周期检验，不合格、超期未检严禁使用。
3. 检查发现缺陷的设备工具，及时维修或者更换，禁止带病投入使用。

（四）安全防护设施设置

1. 根据作业风险设置防护栏杆、安全网、挡脚板、硬质围挡、警示标识。
2. 防护栏杆高度不低于 1.2m，横杆间距不大于 0.5m，立杆间距不大于 2m，能够承受 1000N 水平外力；底部设置不低于 180mm 高挡脚板。
3. 安全网张挂牢固，与结构连接紧密，网片之间无缝隙，严禁使用破损、老化安全网。
4. 危险区域、通道口设置安全警示标识；夜间作业增设夜间警示红灯，警戒区域设置硬质隔离围挡，禁止仅依靠警示带。

（五）个人防护装备配备

1. 作业人员正确佩戴安全帽（系紧下颚带）、坠落悬挂安全带、防滑鞋等防护用品。
2. 安全带执行**高挂低用**，挂钩挂接于牢固承重构件，禁止拴接移动构件、尖锐棱角构件。
3. 根据现场风险按需配备防滑手套、护目镜等其他防护用品。

四、高空作业过程中的安全要求

（一）基本安全要求

1. 严格按照作业票、专项方案开展作业，不得擅自更改作业方式、作业范围。
2. 作业全过程设置专职监护人，监护人不得兼职其他作业，不得擅自离岗；监护人职责：作业前确认条件、实时监控作业风险、制止违章、发生险情第一时间启动应急、呼叫救援。
3. 原则禁止垂直方向上下交叉作业；确需交叉作业，设置硬质防护隔离棚，分层隔离。
4. 设置警戒隔离区域，禁止无关人员进入：
 - 作业高度 2-5m，警戒半径 $\geq 2\text{m}$ ；